

瑞金市精准扶贫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

瑞精扶办字〔2021〕18号

关于开展2021年春季“雨露计划”申报工作的 通 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省扶贫办对“雨露计划”工作要求，为做好我市2021年春季“雨露计划”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资助对象及标准

对全市农村脱贫户家庭子女，接受中、高等职业教育（含普通中专、职业高中、技工学校、普通大专、高职院校、技师学院等）的在校学生（含顶岗实习），每生每学期给予1500元的资助。

二、申报所需材料

1. 国办系统打印的脱贫户家庭信息；2. 所在学校开具的在校证明；3. 学生本人身份证复印件；4. 学生或家长农信社社保卡（无农信社社保卡的可用回“一卡通”）复印件。

三、申报认定程序

由乡镇扶贫工作站信息管理员登录“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”，通过“贫困学生查询”菜单导出本地接受职业教育的贫困学生名单，对导出的贫困学生名单要进行逐户核实，纠正错误信息，并剔除不符合条件学生。乡镇审核学生受助资格无异议后，将学生受助信息在所在村进行公示，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。公示无异议后，乡镇将资助对象名单（一式三份，填报人签字并加盖乡镇人民政府公章），以及公示照片等其他证明材料一并汇总上报市扶贫办。

四、时间要求

乡镇上报资料截止时间：2021年4月25日

联系人：曾丽丹 15970842090

瑞金市精准扶贫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年3月31日



瑞金市精准扶贫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年3月31日印发

共印30份